

优化服务尽责任 护佑公信传佳音

——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工作纪实



短短的 15 分钟在调配血样、准备材料中飞驰而过,崔荣妍放下了手中配好待检的下一个血样,走到一台电脑前,仔细观察着显示屏中用不同颜色标注着血液中乙醇含量的色谱图……崔荣妍是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的一名法医助理,负责中心的酒精检测鉴定工作,在这个不大的酒精检测室中,她无数次地接收血液样本、检测血液样本以及将打印好的检验报告单交给法医审核,从这方小小的空间中“走出”的检验报告,仅 2018 年就有近 2700 份。

更专业 科学鉴定出效率

凌晨的雾气散开,街上渐渐有了些行人,一辆停在某家属院门前的白色吉普牌小型越野客车引起了人们的注意,行人从车窗外隐约看到司机在车内沉睡,疑其酒驾,赶忙报了警。

“怎么了?哪里不舒服?你把车门打开,我先帮你开到边上去。”接到报警后,赤峰市公安局交管支队一大队民警赶赴现场,敲开了车门,看到了赤裸着上身、口齿不清的司机韩某某。

掩饰着一副醉态,韩某某直摆手,连声说:“没有没有,一点没有,我一点没喝酒。”然而,交警现场对韩某某进行了呼气酒精检测后,酒精检测仪显示的 209mg/100ml 的惊人数字道出了实情。随即,执勤交警将韩某某带回了交警队。

在交警队中,护士对韩某某进行了抽血取样,并将两份血样用物证袋密封保存,血样密封后,由韩某某、警察、抽血护士签字确认,由两名警察将其中一份血样送检到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

查获韩某某 3 小时后,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给出了检验鉴定,犯罪嫌疑人韩某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 204.85mg/100ml,属醉驾,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之规定,涉嫌危险驾驶罪。随后交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将此案移送审查起诉。

“酒精检测是我们当前接到委托中数量占比最大的。2018 年,中心共做酒精检测鉴定 2697 例,同比上涨了 108.3%。目前我们接到的酒精检测委托中,除市区外,还有很大一部分来自于距离较远的旗县区公安交管部门,血样被采集后,装入保温箱,由交管部门专门派送。有了这些仪器,鉴定结果就可以更快捷地得出更精确的鉴定结果,我们的工作会在最短时间出具鉴定意见书,保证鉴定的高效。”鉴定中心副主任陈佳介绍道,“中心与巴林右旗公安局合作设立血样收集点,每周派鉴定专业人员去血样收集点收集巴林右旗、巴林左旗、林西、阿鲁科尔沁旗、克什克腾旗等旗县交警大队委托检测的血样,解决了北部旗县送血样路途远、时效性差、成本高的难题。”

4 月里,芳菲未尽,春风吹拂的夜晚,城市一片灯光闪烁。在灯酒交错的街道间,守护道路交通安全的交警们始终坚守岗位,护航道路参与者。4 月 16 日,赤峰市喀喇沁旗公安局交警大队委托鉴定中心进行酒精检测的一份血样迅速被送检到位。崔荣妍做好材料登记,观察顶空进样器和气相色谱仪等检测所需的温度已经达到,与同事一起,将由被鉴定人血液及叔丁醇标准使用液按照比例配好的两份血样分别放进顶空进样器中。通过检测后得出的色谱图对比来看,两份血液样品乙醇平行定量测定结果平均值为 126.35mg/100ml,相对相差小于 15%。

崔荣妍仔细地将色谱分析报告及其他相关证件装订成册,交给陈佳进行核实确认。这份 16 日送达的血样,迅速生成了专属的乙醇含量“身份证”,只隔一天便被送往委托单位,在保证科学、专业的同时,效率和便捷度也同样惊人。

据了解,随着我国酒驾“入刑”的法律实施,对酒驾处罚力度的不断加重,专业性、科学性的鉴定结论在审判过程中是法官所采用的关键证据,在判决中,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近年来,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在酒精

更便捷 创新举措出速递



检测方面,也在与各交警大队协作的基础上,加快了尽最大能力为其提供便捷服务的步伐。

据陈佳介绍,中心还优化了费用结算流程,允许各交警大队进行统一结算,解决了送检民警既要自己垫付费用,又要浪费大量时间去排队缴费的不便。中心还实现了第一

时间将北部五个旗县的检测报告以邮寄的方式发给委托单位,这样既保证了时效性,又给委托单位送去了便利,多种延伸和创新服务项目的不断推出,增加了服务“粘”性,在拉近了与合作单位关系的同时,也进一步增强了鉴定中心的社会公信力。

更优秀 培养人才出成绩

一枝独秀不是春,百花齐放春满园。近年来,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在完成赤峰学院法医相关专业授课工作的同时,也为自治区司法鉴定人鉴定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做了许多培训工作。

司法鉴定作为司法行政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法医毒物鉴定作为司法鉴定的一项主要业务,因其特殊的工作要求,需要开展此项业务的司法鉴定人从维护司法公正、维护人民利益的高度,充分认清自己肩负的责任和做好鉴定工作的重要意义,增强自身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把这项工作提高到新水平。与此同时,开展此项业务的司法鉴定人需要时刻着眼于科技前沿,不断学习,提升自身专业能力,熟练掌握技术要求,严格执行工作程序,以确保此项业务合法有序开展。

早在 2016 年,该中心就圆满地举办了

自治区范围的酒精检测司法鉴定人培训班,邀请了司法部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法医毒物化学研究室主任卓义和司法部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法医毒物化学副研究员严慧,两位专家分别就法医毒物鉴定的检测原理、实际操作、标准制定、现实中存在的问题等方面,采取逐项解析、结合案例、交流互动等方式,对培训班学员进行了讲授。随后,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的两名工作人员分别就酒精检测相关问题及气相色谱仪的使用进行了讲授。

培训结束后,该中心采用了笔试和实地设备操作的方式,对各盟市从事酒精检测业务的司法鉴定人及辅助人员共 46 名培训班学员进行了考评,为他们颁发了结业证书。学员们十分珍惜这次学习交流的机会,在学习理论知识和操作流程之余,在沟通交流和取长补短中得到了共同提高。“这

次培训班的举办,有很强的指导意义,培训目标突出,培训内容注重实效,对我们业务水平提高有很大的帮助。”一位学员感慨道。

承接案件数量的多与少是对鉴定工作成果的考验,同时,也是一份记录着成长和发展的成绩单。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的数据显示,2017 年上半年,赤峰市各交警大队送检血液中人体液体中乙醇定性定量分许案件 537 例,其中酒驾 41 例,醉驾 135 例;2018 年上半年,送检血液中人体液体中乙醇定性定量分许案件 1257 例,其中酒驾 135 例,醉驾 473 例,总案件数同比增长 134%,酒驾案件数和醉驾案件数同比增长 231.7% 和 250.4%。一份份特殊的“酒检身份证”寄向四方,承载着专业和高效,收获着安心和信任……

(王雅妮)